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1 September 201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7年9月11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

我谨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身份，向你转递安全理事会第 [1612\(2005\)](#) 号决议所设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主席 2017 年 9 月 6 日根据工作组 2017 年 6 月 22 日通过的结论([S/AC.51/2017/3](#))发来的信。

安全理事会主席

特克达·阿莱穆(签名)



附件

在 2017 年 4 月 18 日第 63 次会议上，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审查了秘书长关于苏丹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第五次报告(S/2017/191)，所述期间为 2011 年 3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 2017 年 6 月 22 日第 66 次会议上，工作组通过了关于苏丹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结论(S/AC.51/2017/3)。

为了跟进落实工作组的建议，根据并按照适用的国际法和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包括第 1612(2005)、1882(2009)、1998(2011)、2068(2012)、2143(2014)和 2255(2015)号决议，作为工作组主席，我受委托：

(a) 请你继续确保苏丹监测和报告机制及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儿童保护部分有效运作，包括为此向该部分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分配充足的专项儿童保护能力，以便除其他外监测和报告侵害及虐待儿童行为，将儿童保护作为特派团的主要工作，对特派团人员进行儿童保护培训，并与武装冲突各方就行动计划及其执行开展对话；

(b) 请你确保国家监测和报告任务组继续开展工作和宣传，推动释放与武装团体和武装部队有关联的儿童并让他们重返社会，支持落实行动计划和承诺，并继续接触苏丹解放军阿卜杜勒·瓦希德派，以便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539(2004)、1612(2005)、1882(2009)、1998(2011)、2068(2012)、2143(2014)和 2225(2015)号决议，制订制止和预防招募及使用儿童的行动计划。

安全理事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

工作组主席

奥洛夫·斯科格(签名)